

等 別：三等移民行政人員考試
類(科)別：移民行政
科 目：國際公法與移民政策（包括移民人權）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甲、申論題部分：（50 分）

(一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(二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- 一、甲國人民 A 君與乙國人民 B 君為國際偽鈔集團之成員，在甲、乙國境內長年共同從事偽鈔印製活動，後為躲避各該國警方之追緝，藏匿於丙國境內繼續偽造丁國貨幣，獲取暴利。後該二人在丙國境內因酒後與人產生爭執，共同將戊國人民 C 君打成重傷，遭丙國警方逮捕後，一併查出印製偽鈔之犯罪行為。試問若甲、乙、丁、戊等國均對 A 君及 B 君主張司法管轄權，並要求丙國政府進行引渡或遣送，則丙國依國際法相關原則應如何處理較為妥適？理由為何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為避免非法外勞淪為勞動剝削的被害人，司法警察機關在查獲逃逸外勞時，應採取那些步驟確認？如果逃逸外勞是人口販運被害人，有何保護協助措施？（10 分）
- 三、全球化之發展，從負面角度言，亦提供了非法移民之發展條件，試述這些條件之內涵？（6 分）而經由媒體報導或調查揭露的事實顯示，非法移民所顯示之特色有那些？（9 分）

乙、測驗題部分：（50 分）

代號：3501

(一)本測驗試題為單一選擇題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，複選作答者，該題不予計分。
(二)共 25 題，每題 2 分，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，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1 根據 1969 年維也納條約法公約規定，有關係約解釋之通則，以下敘述何者不正確？
 - (A)條約解釋應考慮條約之目的與宗旨
 - (B)條約解釋應依條約約文之用語所具有之特殊意義
 - (C)條約應善意予以解釋
 - (D)在特定條件下，條約解釋可使用補充資料，如討論條約之會議紀錄
- 2 根據聯合國憲章第 96 條規定，以下何者不得向國際法院請求提供諮詢意見？
 - (A)聯合國會員國
 - (B)聯合國大會
 - (C)聯合國安理會
 - (D)聯合國專門機構
- 3 根據 1982 年海洋法公約第 3 條規定，領海寬度不超過？
 - (A)3 海浬
 - (B)10 海浬
 - (C)12 海浬
 - (D)20 海浬

- 4 根據國際法院規約之規定與其歷來實踐，可在國際法院進行訴訟的當事國若非聯合國會員國，亦非規約當事國，所應具備的條件不包含以下那一項？
- (A)該國須事先向國際法院書記處交存一項宣言，聲明該國願意接受法院管轄
(B)該國須預先向聯合國大會發表聲明，重申該國願意承擔國際法上之一切義務
(C)該國須保證確實執行國際法院判決
(D)該國須保證承擔聯合國憲章第 94 條課以聯合國會員國的一切義務
- 5 根據國際法的規定，以下何者不屬於國家行使普遍管轄（universal jurisdiction）之範圍？
- (A)販賣奴隸 (B)海盜
(C)種族滅絕 (D)本國人在外國的刑事犯罪行為
- 6 外交代表享有之特權與豁免有關，以下那一項敘述不正確？
- (A)外交代表在接受國的私人所得（如從事商業投資活動）可免除稅捐
(B)外交代表在接受國境內的私人不動產之物權訴訟不能主張豁免
(C)外交代表之私人用品應准予通關並免納關稅
(D)外交代表之私人寓所與財產不可侵犯
- 7 根據 1982 年海洋法公約第 83 條第 1 款規定，海岸相鄰或相向國家間大陸礁層的界線劃定，如何獲得公平解決？
- (A)以交圓法劃定大陸礁層的起算線
(B)應在國際法院規約第 38 條所指國際法的基礎上以協議劃定
(C)以直線基線法劃定大陸礁層的起算線
(D)以共同正切線法劃定大陸礁層的起算線
- 8 根據 1969 年維也納條約法公約第 19 條規定，締約國可以對其簽署、批准、接受、贊同或加入的條約提出保留，惟有若干除外規定。試問以下何者不屬於第 19 條所規定的除外情況？
- (A)條約禁止保留
(B)條約僅允許特定保留，但所欲保留者不在該等允許之內
(C)保留違反公序良俗
(D)保留不符合條約的宗旨與目的
- 9 根據 1969 年維也納條約法公約第 30 條第 4 項規定，今有甲、乙兩項條約，甲條約為先訂條約，締約國為 A、B、C、D、E 五國，乙條約為後訂條約，締約國為 A、B、F、G、H 五國，假設甲、乙兩項條約發生衝突，在 A 國與 B 國之間，條約應如何適用？
- (A)甲條約僅於其規定與乙條約規定相符合的範圍內適用
(B)乙條約僅於其規定與甲條約規定相符合的範圍內適用
(C)依兩國協議決定甲乙兩項條約何者優先適用
(D)甲乙兩項條約全部條文仍可併行適用，不受影響

- 10 有關國際刑事法院，以下敘述何者不正確？
- (A)國際刑事法院成立於 2002 年，位於荷蘭海牙
 - (B)國際刑事法院成立之法律基礎為 2002 年日內瓦公約
 - (C)國際刑事法院可對犯有滅絕種族罪、危害人類罪、戰爭罪、侵略罪的個人進行起訴與審判
 - (D)聯合國安全理事會若干常任理事國並未加入國際刑事法院規約
- 11 以下有關國際法上承認的概念，何者有誤？
- (A)既存國家對新國家是否承認、何時承認、以何種方式承認，完全由其自由決定
 - (B)承認表示既存國家有意與新國家建立正式外交關係
 - (C)承認具有溯及既往的效果
 - (D)既存國家承認新國家時，應徵求並獲得新國家同意
- 12 關於國家主權豁免的理論中，所謂的相對豁免原則（或稱為限制豁免原則）係指：
- (A)將國家行為區分為主權行為與非主權行為，前者得享受豁免，後者則不得享受豁免
 - (B)將國家行為區分為主權行為與非主權行為，前者不得享受豁免，後者則可享受豁免
 - (C)國家行為無論是主權行為或非主權行為，均一律不得享受豁免
 - (D)國家行為無論是主權行為或非主權行為，均一律享受豁免
- 13 有關北冰洋之爭議，以下敘述何者不正確？
- (A)北冰洋之爭議涉及戰略、資源開發、大陸礁層、西北航道以及生態環境等問題
 - (B)有關北冰洋之主權糾紛與資源衝突主要集中在俄羅斯、美國、加拿大、丹麥與挪威等 5 個國家
 - (C)積極參與北冰洋事務的國際組織包括北約、歐盟、以及北極理事會
 - (D)北冰洋之爭端解決應根據現行北極條約之規定
- 14 我國現階段移民政策之敘述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- (A)全面限制移入人口配額
 - (B)鼓勵經濟性移民移入
 - (C)移入人口不得從事勞務
 - (D)移出人口必須通過審查
- 15 依臺灣地區及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的規定，大陸配偶取得身分證並設戶籍的過程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- (A)依親居留、團聚、長期居留、定居
 - (B)團聚、長期居留、依親居留、定居
 - (C)定居、長期居留、依親居留、團聚
 - (D)團聚、依親居留、長期居留、定居
- 16 若以經濟面向將移民做區分，下列何者屬於非經濟性移民類別？
- (A)專業技術人才移民
 - (B)婚姻移民
 - (C)投資移民
 - (D)難民
- 17 還沒有設戶籍的大陸及外籍配偶要應徵工作時，雇主查核下列那一項文件即可？
- (A)護照
 - (B)身分證
 - (C)居留證
 - (D)居住證

- 18 入出國及移民法所訂禁止歧視規定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以設有戶籍國民為保護適用對象
(B)任何人不得以國籍、種族、膚色、階級、出生地等為歧視之行爲
(C)被歧視致權利受不法侵害，沒辦法向主管機關申訴
(D)被認定為歧視行爲，經通知限期改善而未改善，不必再處罰鍰
- 19 國境線上管理主要是指下列何者？
- (A)事前審核機制 (B)定居申請
(C)證照查驗 (D)永久居留申請
- 20 有關人口販運之樣態，下列何者為非？
- (A)性剝削 (B)勞力剝削
(C)器官摘除 (D)走私偷渡
- 21 對於違反入出國及移民法規定而予暫時收容之目的是下列何者？
- (A)繳納欠稅金額 (B)深刻反省檢討
(C)順利遣送回國 (D)以勞務換取縮短收容天數
- 22 受理申請外僑居留證的機關下列何者為正確？
- (A)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(B)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
(C)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 (D)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
- 23 依入出國及移民法的規定，下列對於永久居留的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外籍勞工，工作居留滿 5 年可以申請
(B)外籍配偶未具特殊貢獻，居留滿 1 年可以申請
(C)投資移民，經入出國及移民署審核許可且實行投資者可以同意其永久居留
(D)外國人兼具我國國籍，可以提出申請
- 24 為喚起世界各國重視移民人權及尊重多元文化，聯合國於 2000 年起訂定每年那一天為「國際移民日」，也是內政部訂頒的「移民節」？
- (A)12 月 3 日 (B)12 月 5 日 (C)12 月 18 日 (D)12 月 24 日
- 25 依入出國及移民法的規定，對於外國人收容的期限敘述何者正確？
- (A)以 30 日為限，收容期限屆滿，入出國及移民署在事實上認有繼續收容之必要，得延長 30 日，以一次為限
(B)以 60 日為限，收容期限屆滿，入出國及移民署在事實上認有繼續收容之必要，得延長 60 日，以一次為限
(C)以 90 日為限，收容期限屆滿，入出國及移民署在事實上認有繼續收容之必要，得延長 90 日，以一次為限
(D)以 120 日為限，收容期限屆滿，入出國及移民署在事實上認有繼續收容之必要，得延長 120 日，以一次為限